

桃園市政府體育局 函

地址：33049桃園市桃園區三民路一段1號
承辦人：約僱助理 詹青憲
電話：3194510#6004
電子信箱：10044119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中壢區林森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1月27日
發文字號：桃體競字第109001475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376735101E_1090014752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高雄市體育總會跆拳道委員會辦理「109年高雄市政
事長盃全國跆拳道錦標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轉知所屬踴
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高雄市政府運動發展局109年11月25日高市運競字第
109314124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賽事訂於109年12月19日至20日假東方科技大學體育館
舉行，報名自即日起至12月4日截止。
- 三、競賽規程詳如附件，若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高雄市體育總
會跆拳道委員會鄭志忠先生，電話：0938-963-655。

正本：本市各大專院校、本市各市立學校、本市私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國中、本市各
私立國小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、桃園市體育會跆拳道委員會

副本：電
交 2020/11/27 13:41:03 文
章

